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提述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月4日、2019年1月7日及2019年1月8日發佈的有關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向合資格投資者公開發行為期三年的「一帶一路」公司債券。

茲載列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的「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關於“18招商R1”回售申報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付剛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付剛峰先生、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白景濤先生、王志賢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

债券代码：112647

债券简称：18 招商 R1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18 招商 R1”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根据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港口”、“发行人”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发行的“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条款设置，发行人有权在本次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647，简称“18 招商 R1”）存续期的第 1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第 2 至第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第 2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同时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和第 2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7 日、2019 年 1 月 8 日、2019 年 1 月 9 日发布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关于“18 招商 R1”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关于“18 招商 R1”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关于“18 招商 R1”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8 招商 R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18 招商 R1”回售登记期为 2019 年 1 月 7 日、2019 年 1 月 8 日、2019 年 1 月 9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8 招商 R1”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5,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05.15 元（包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0 张。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关于“18 招商 R1”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之盖章页）



2019年1月10日